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HUA NEWS MEDIA HOLDINGS LIMITED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4) 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 **董事會**」）謹此宣佈，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中正天恆」）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原因為本公司與中正天恆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

中正天恆已經以書面方式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

本公司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中正天恆並無任何不同意見，亦概無有關中正天恆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確認，中正天恆尚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展開任何審核工作。董事會相信，中正天恆辭

任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審核及年度業績公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中正天恆過往多年為本集團提供之專業優質服務表示衷心謝意及欣賞。 委任核數師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在審核委員會推薦下，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栢淳**」) 已經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中正天恆辭任後產生之臨時空缺。栢淳之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栢淳之委任時已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栢淳之費用報價及審核建議；(ii)其於處理聯交所上市公司審核工作之審核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以及其對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的熟悉程度；(iii)其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市場聲譽及往績記錄；(v)其具備的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投入工作的時間及審核工作團隊的組成；(vi)本公司之規模、複雜性及風險狀況；及(vii)會計及財務匯報所發出之指引。

基於以上所述，審核委員會已經進行評估，並認為栢淳為獨立、合格及有能力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升本集團企業財務管理及審核工作之效率，且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栢淳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徐國興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勞國康先生、徐國興先生、翁霆耀先生及陳偉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王冠女士及陳雲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琪先生、邱伯瑜先生及梁雅達先生。